

证券代码：301486

证券简称：致尚科技

公告编号：2025-070

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25 年 7 月 28 日以书面送达方式发出通知，并于 2025 年 7 月 31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陈潮先先生召集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五名，实际出席董事五名（其中陈潮先先生、计乐宇先生、庞霖霖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 18,029.47 万元（或等值外币）投资建设“越南智能制造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扩充公司主营业务产品线和丰富产品类别，扩大产能以满足市场和客户需求。本次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影响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将积极加强对本项目建设内容和进度的监督管理，从而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香港春生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春生”）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资金需要，保证其经营活动中融资业务的正常开展，提高运作效率以及盈利能力，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香港春生向银行申请融资业务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或等值外币）的担保。本次担保额度的有效期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担保额度有效期内，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已经履行完毕、期限届满或消灭的担保将不再占用担保额度。在此额度范围内，公司将不再就每笔担保事宜另行提交董事会审议。

前述额度范围内的担保情形包括：公司为香港春生提供担保、香港春生为自身提供担保；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担保（含一般保证、连带责任保证等）或其他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担保，具体担保金额及担保期限以实际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签署本次担保一切事宜的有关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1 日